

中国矿业大学处室文件

矿大保卫〔2023〕2号

关于评选2023年度安全示范班集体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将安全责任、安全教育、安全举措落实到每一个班级、每一名学生，经研究，决定开展2023年度安全示范班集体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及评选数量

安全示范班集体评选范围为全校各学生班级。每个学院原则上推荐1个学生班级申报，全校共评选10个安全示范班集体。

二、评选基本条件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上级部门和学校关于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

2. 班级全员安全责任网格清晰，设立有班级安全委员、宿舍长等班干部，开展了常态化的安全自查自纠工作。

3. 贯彻“人人都是安全第一责任人”理念，关注学校安全工作，积极参加学校“安全隐患随手拍”活动，及时上报安全隐患。

4. 积极组织和参加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入学前网上安全教育及江苏省安全知识竞赛参与率达到 100%，在学校举办的安全知识竞赛、安全视频大赛、安全海报设计大赛、安全辩论赛等各类活动中表现优秀。

5. 积极开展安全应急演练，本年度至少组织一次班级学生全覆盖的灭火、疏散或实验室危化品等方面的演练。

6. 模范遵守安全各项规章制度，班级学生未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矿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修订）》中安全相关条款而被处理。

7.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意识强烈，班级学生未发生被诈案例。

8. 在安全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较少，问题整改及时有效。

9. 未发生其他安全负面事件。

三、评选及表彰

1. **班级申报。**11月8日前，符合评选基本条件的班级填写《中国矿业大学 2023 年度安全示范班集体申报表》（见附件）进行申报，申报表及支撑材料报送至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 **学院推荐。**11月24日前，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结合

学院实际情况，对申报班级予以讨论推荐，确定推荐对象后在本学院范围内公示 3 个工作日，并将推荐对象申报表及相关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报送至保卫处安全监督科。

3. 学校评审。12 月 15 日前，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对各学院推荐对象予以评审和公示，确定表彰对象。

4. 表彰奖励。学校将对安全示范班集体以及安全示范班集体安全委员进行表彰和奖励，颁发荣誉证书并奖励安全示范班集体 800 元作为班级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经费，奖励安全示范班集体安全委员 300 元。

联系人：瞿望，办公电话：83590119

办公地点：南湖体育馆 B128

电子邮箱：bwc@cumt.edu.cn

附件：中国矿业大学 2023 年度安全示范班集体申报表

保卫处

2023 年 3 月 24 日

中国矿业大学保卫处

2023年3月24日印发
